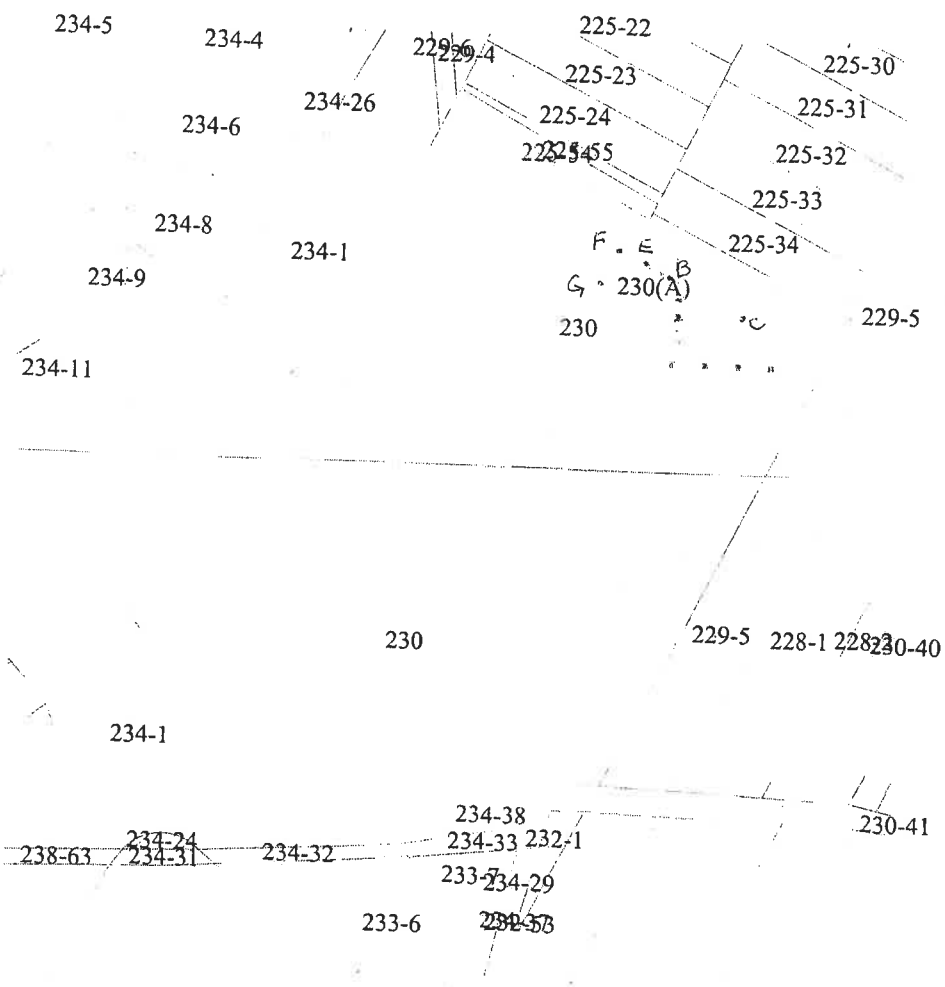
新北市[redacted]地政事務所土地複丈成果圖

土地座落	新北市[redacted]區 [redacted]段第[redacted]次小段 230地號
囑託機關	臺灣高等法院
文號	院欽民平106上1304字第1060025255號函
囑託事項	現場實測位置及面積
收件日期文號	107年1月12日 板土複字第1998號
複丈日期	107年1月17日
附記	本複丈成果圖僅供機關參考，不得發給土地所有權人。 一、本案係實施指派人員現場指示範圍測繪，面積計算以囑託地號為準。 二、使用詳情如右圖及附表。
說明	

北　1/500

共1頁 第1頁



編號	面積(單位:平方公尺)	使用地號	現況
230(A)	1	230	銀色建箱

主任莊月桂